

公司目前尚未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未來視公司營運狀況及法令規章制定。

公司於「員工聘僱契約書」中敘明員工保密協定，因職務關係而知悉或持有之營業秘密均不得為非職務目的而使用或無故洩漏。另與員工及廠商簽訂「廉潔承諾書」，禁止要求、期約、收受、行使任何賄賂，也絕無其它依法或依商業倫理道德不應取得之利益往來，包括但不限於回扣、借貸、佣金、股份、股票內線交易、利潤分成、不當饋贈或招待，違者應負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所有損失。